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4 年部门决算

二〇一五年九月六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4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吉林省委和最高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 审判法律规定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二) 提审下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三) 审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判决、裁定的上诉案件和抗诉案件。

(四) 审理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六) 根据法律规定和最高人民法院授权核准死刑案件。

(七) 依法审理减刑、假释案件。

(八)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 对下级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依法行使指定管辖权。

(十)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而又需要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的案件和外省人民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执行死刑案件。

(十一) 监督、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十二)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办理有关国际司法协助事宜。

(十三)对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全省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省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四)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五)管理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全省人民法院的物资装备。

(十六)管理省高级人民法院直属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十七)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十八)承办其他应由省高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内设 36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再审立案庭、审判管理办公室、涉诉信访局、执行局、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等机构。

下设六家二级预算单位，分别为吉林省法官培训学院、长春铁路运输法院、吉林铁路运输法院、通化铁路运输法院、白城铁路运输法院、图们铁路运输法院。

第二部分 2014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1,077.69	一、一般公共服务	117.40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公共安全	14,623.5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1.28	三、教育	
三、事业收入		四、科学技术	
四、经营收入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898.62
六、其他收入	8.97	其中：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8.62
		抚恤	18.85
		死亡抚恤	18.8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七、医疗卫生	344.00
		医疗保障	344.00
		行政单位医疗	331.64
		事业单位医疗	12.36
		八、环境保护	
		九、城乡社区事务	
		十、农林水事务	
		十一、交通运输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四、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五、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十六、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13.68
		住房改革支出	513.68
		住房公积金	365.78
		购房补贴	147.9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	
		十九、预备费	
		十二、国债付息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21,107.94	支出合计	16,497.2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上年结转和结余	7,682.46		
收入总计	28,790.40	支出总计	16,497.24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一、公共安全支出	19,269.25	19,239.00					8.96
法院	19,269.25	19,239.00					8.96
行政运行	5,938.94	5,930.48					8.4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3.80	1,633.80					
案件审判	2,727.00	2,727.00					
事业运行	281.61	259.82	21.28				0.51
其他法院支出	8,687.90	8,687.9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5.30	975.30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06.69	906.69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906.69	906.69					
抚恤	64.53	64.53					
死亡抚恤	64.53	64.53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8	4.08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8	4.08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27.18	327.18					
医疗保障	327.18	327.18					
行政单位医疗	314.93	314.93					
事业单位医疗	12.25	12.25					
四、住房保障支出	536.21	536.21					
住房改革支出	536.21	536.21					
住房公积金	388.31	388.31					
购房补贴	147.90	147.90					
合计	21,107.94	21,077.69	21.28				8.97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0	2.40	115.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00		115.00			
信访事务	115.00		115.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二、公共安全支出	14,623.54	6,067.68	8,555.86			
法院	14,623.54	6,067.68	8,555.86			
行政运行	5,892.91	5,892.9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3.50		2,433.50			
案件审判	2,475.79		2,475.79			
事业运行	274.77	174.77	100.00			
其他法院支出	3,546.57		3,546.57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62	898.6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8.33	878.33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878.33	878.33				
抚恤	18.85	18.85				
死亡抚恤	18.85	18.8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4.00	344.00				
医疗保障	344.00	344.00				
行政单位医疗	331.64	331.64				
事业单位医疗	12.36	12.36				
五、住房保障支出	513.68	513.68				
住房改革支出	513.68	513.68				
住房公积金	365.78	365.78				
购房补贴	147.90	147.90				
合计	16,497.24	7,826.38	8,670.86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7.40	2.40	115.00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5.00		115.00
信访事务	115.00		115.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40	2.40	
二、公共安全支出	14,499.16	5,943.30	8,555.86
法院	14,499.16	5,943.30	8,555.86
行政运行	5,778.48	5,778.4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33.50		2,433.50
案件审判	2,475.79		2,475.79
“两庭”建设			
事业运行	264.82	164.82	100.00
其他法院支出	3,546.57		3,546.57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8.62	898.6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8.33	878.33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78.33	878.33	
抚恤	18.85	18.85	
死亡抚恤	18.85	18.8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4	1.44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4.00	344.00	
医疗保障	344.00	344.00	
行政单位医疗	331.64	331.64	
事业单位医疗	12.36	12.36	
五、住房保障支出	513.68	513.68	
住房改革支出	513.68	513.68	
住房公积金	365.78	365.78	
购房补贴	147.90	147.90	
合计	16,372.85	7,701.99	8,670.8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人大事务			
行政运行			
.....			
二、.....			
.....			
合计			

“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决算数	比 2013 年决 算数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说明
合 计	492.56	370.4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4.54	16.15	2014 年压缩出国经费，故经费有所下降
2、公务接待费	21.08	9.11	2014 年公务接待费未超部门预算
3、公务用车费	456.94	345.21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7.08	245.21	2014 年较 2013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有所增加，同时部分车辆使用时间较长，故维修及保养费用有所增加
（2）公务用车购置	99.86	100	2014 年与 2013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持平

说明：1、“2014 年决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6 个预算单位。

2、“2014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748 人，其中：在职人员 557 人，离退休人员 191 人。

3、“2014 年预算数”的因公安排出国（境）团组 4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4 人次。

4、“2014 年预算数”的公务用车购置数 4 辆，年末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24 辆。

5、“2014 年预算数”的国内公务接待 72 批次，1906 人次。